

浙江臨安縣地方史紀事

陳安羽

(1949年10月—1994年12月)

中共浙江臨安縣委黨史資料征集研究委員會編

汪 槐 主編

中國書籍出版社

1995·北京

序

在全县人民坚持和深化合力兴县,走向辉煌的时候,《浙江临安县地方史纪事》一书,经过县委党史办公室同志几年来的收集整理,调查考证,现已正式出版发行。这是我县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一件大事,是党史工作的又一项重大成果,更是献给全县人民一份很有教育意义的地方史教材。

新中国成立后,临安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伟大胜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临安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呈现出勃勃生机,全县面貌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在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重要谈话之后,全县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解放思想,抓住机遇,真抓实干,各项建设事业突飞猛进,合力兴县取得了明显成效,国民经济快速增长,经济效益稳步提高,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8000元,跃居杭州市第二位。全县人民关注的“一线三钱四水”重点基础工程相继动建、续

建,有的已竣工运行。基础设施建设日新月异,城镇面貌有了新的改观,对外开放继续扩大,科技、教育、文化、新闻、卫生、体育等社会各项事业都得到了明显发展,市场繁荣,人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浙江临安县地方史纪事》以史实为基础,以临安县委、县政府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为主线,真实、全面、概括地记述了党领导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伟大作用,使人们认识到我们每一项事业的成功,都是党的正确领导所取得的。

临安的历史是光辉的,临安的将来是灿烂的。我们身在临安,一定要研究临安、认识临安;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建设临安、振兴临安。现在,我们正处于两个五年计划相衔接、两个世纪相交替的重要时期,时代赋予我们的历史使命,任重而道远。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坚持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坚持党的领导,坚定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必胜的信念,进一步弘扬合心合力合拍、敬业创业兴业精神,励精图治,同心同德,艰苦奋斗,扎实工作,为建设经济文化繁荣,科技教育发达,社会安定和环境整洁优美的新临安贡献自己的

力量。

《浙江临安县地方史纪事》的出版是各方面通力合作的结果。感谢有关部门、单位和各界人士为《纪事》的编写所提供的支持,感谢编写人员的辛勤耕耘,精心著述,感谢上级党史部门、中国书籍出版社的支持、帮助与指导。

党史部门要继续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时期党史资料的征集、整理、研究工作,为全面推进我县的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提供服务。

中共临安县委书记 崔竹海

临安县人民政府县长 庄鸿章

1995年10月

编 辑 说 明

一、遵照上级指示，我们编写了社会主义时期《浙江临安县地方史纪事》，简称《纪事》。《纪事》记述了社会主义时期临安地方史中的重大事件，以存史、资政、育人为目的。为大家了解临安解放以来的发展过程，为从现状和历史的结合上研究临安县情，提供一个可资查考的史实材料，为贯彻落实党的基本路线服务，为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二、《纪事》坚持实事求是，如实反映本县贯彻执行上级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党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领导，党的思想、组织建设等大事的历史本来面目。

三、《纪事》记述范围“以党的中心工作为主线，统筹党、政、军、民、学各方面的工作”，将社会主义时期全县在各个历史阶段发生的具有重要历史意义和重大影响的事件，以条目形式进行编纂，力求大事不漏，新事不丢，要事突出，在记述机构、地名等都按历史称谓。

四、《纪事》采用编年体，按时间顺序排列。有些事件和问题按其性质所需，结合采用纪事本末体加以适当集中叙述。

五、《纪事》的时限为：上限 1949 年 10 月 1 日起，下限 1994 年 12 月止。临安县原系临安、於潜、昌化三个县建制，1958 年於潜县并入昌化县，1960 年昌化县并入临安县至今。本书在记述中以现境为主。

六、由于我们理论政治水平和了解掌握的材料所限，《纪事》缺点、错误、遗漏和不妥、不周、不够准确之处，敬请各界人士、各单位领导和广大知情者予以赐教、斧正。

编 者

1995 年 10 月

目 录

序	管竹苗 庄鸿章
编辑说明	编者
1949 年	(1)
1950 年	(7)
1951 年	(27)
1952 年	(46)
1953 年	(65)
1954 年	(83)
1955 年	(102)
1956 年	(123)
1957 年	(145)
1958 年	(168)
1959 年	(194)
1960 年	(217)
1961 年	(235)
1962 年	(243)
1963 年	(253)
1964 年	(261)
1965 年	(267)
1966 年	(273)
1967 年	(279)
1968 年	(292)
1969 年	(307)

1970 年	(316)
1971 年	(327)
1972 年	(336)
1973 年	(344)
1974 年	(354)
1975 年	(362)
1976 年	(371)
1977 年	(377)
1978 年	(386)
1979 年	(396)
1980 年	(406)
1981 年	(418)
1982 年	(431)
1983 年	(447)
1984 年	(468)
1985 年	(496)
1986 年	(512)
1987 年	(543)
1988 年	(565)
1989 年	(589)
1990 年	(620)
1991 年	(649)
1992 年	(673)
1993 年	(698)
1994 年	(733)
后 记	(769)

1949 年

10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

上旬 临安、於潜、昌化三县人民政府分别召开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大会。三县各界人士、人民群众 17000 余人参加大会。会后各地进行了游行、娱乐、游艺活动。庆祝活动至当晚 12 时结束。

中旬 临安县境内的股匪在解放军主力部队的积极清剿和开展政治攻势及组织群众武装自卫的形势下,已基本肃清,散匪在群众的检举与捕捉下接近肃清。

16 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对全县 10 月、11 月份工作做了具体计划。主要内容:关于组织群众、人民武装组织、改造政权、建党、建团、建设地方武装及公安局武装,培养和提拔干部等方面。

同日 於潜县人民政府发出通知。主要内容:废除国民党统治时期的保甲制度,建立人民当家作主的行政村,选举产生行政村长。逐步发展农会会员,建立村农会组织。至年底,全县建立行政村和农会组织各 103 个。

18 日至 19 日 於潜县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出席代表 58 人。大会议程:听取县委书记张剑霆《关于新解放区的方针、政策、接管及今后任务的报告》;县长梁震作《关于成立县人民政府以来的工作总结》;选举产生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 11 人,梁震为主席,张剑霆为副主席。

18 日至 20 日 临安县召开农民代表会。组织部长尹作让致开幕词,县委书记杨泮星报告了目前形势和任务,提出了 1950 年

农民运动的方针是：组织起来，完成六大任务，做好土地改革准备。强调指出了目前以减租减息为中心，结合做好武装自己肃清匪特，贯彻合理负担，反黑田斗争，组织发展生产，完成农业税任务。解放军 75 师部队政委、县长安成夫和省农会九分会领导吕子仪分别讲话。288 人参加会议（农民代表 250 名），选举了县农民协会筹备委员会 27 人，杨泮星为主任，作为在县农民协会未正式成立之前，领导农民运动的最高权力机构。

19 日至 23 日 临安县召开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尹作让在会上作了施政报告。主要内容：1. 临安解放后接管之概况；2. 财政经济部分；3. 建设方面；4. 今后任务。讨论粮食秋征任务，选举产生常务委员会 17 人。主席：尹作让。

20 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收到地委转发的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联合发出的关于剿匪期间处理俘匪及降匪的 8 条指示。县委结合本地实际情况，认真研究执行。

21 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组织部针对全县大量提拔干部中存在不了解家庭出身，造成不纯分子混入的现象发出通知，要求各区党委切实掌握“宁弱勿缺、宁缺勿滥”的原则，以贫苦知青和工农为主。

24 日 临安县为完成征粮任务，开办了有 100 名同志参加的助征短训班。先在亭子区试点，然后推广全县。

25 日 中共昌化县委向临安地委作出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几个月来走访了一些村，向原保甲长人员和贫苦农民了解情况，发动群众向恶霸地主开展说理斗争。工作中发现有的地方群众向地主清算过多，少数地方群众发动不起来，怕地主反攻倒算等不平衡的现象。

是月 昌化县建立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制度并召开会议。

是月 临安县原 105 个保，有 87 个建立农民协会。其他废除保甲制度，建立村基层组织。

是月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临安、昌化县工作委员会成立。

书记分别为：尹作让、聂桂田。11月，团於潜县工作委员会成立。书记：萧杰。

是月 於潜、昌化县卫生院，改称二县人民政府卫生院。

是月 浙江省人民政府为解决1950年春季粮荒，决定由省人民银行发放秋季多种贷款。临安、於潜、昌化县共贷188.7元。

是月 浙江省人民银行派孔令才等接管省银行於潜办事处和县银行；昌化县人民政府派财粮科长叶新等接管省银行昌化分理处。

11 月

3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根据上级指示，关于正确使用标语口号和署名事宜向各分区委发出通知。

4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对亭子区和玲珑区将节约的米换丝棉，违反供给制度和随意乱换枪枝等违纪情况通报各区，要求各级认真检查，加强纪律性、组织性，坚决克服无纪律、无政府状态。

8日 中共昌化县委对农村中佃富农和封建剥削的旧富农在减租与土改中的不同政策作出规定。主要内容：可以允许佃富农参加农会作预备会员，让其参加减租会，对佃富农与雇工间的劳资纠纷，目前以劳资两利的原则维持到土改时再行解决；无特殊原因不应自由解雇，以免影响雇工生活和明年的生产。要求各区委对佃富农雇工情况如何处理解决，及时汇报县委。

11日 中共昌化县委根据了解到武隆几个保在处理斗争果实查减工作中，不与农会小组和会员讨论，单纯经济观念，为就登记而登记，在登记中存在太平平均的倾向，村干部脱离群众与说服群众参加斗争中出现的违反政策等情况与意见通报各区委，要求及时解决这些问题。

12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将有关对开明人士积极向人民政府靠

拢,其中有个别是群众斗争对象,如处理不当,造成不良后果和关于保护森林问题等情况向地委请示。

同日,中共昌化县委对全县的减租运动作出指示:1. 有些地方过去只有田底权(即所有权),佃户有田面权,在减租中可支持农民不交租,只交全部农业税;2. 预租及押租金,一律应按减租条例规定付给农民;3. 房租确系是农村地主出租给农民者,可不交租,富农出租者,可按条例减租,农民与农民之关系应由农民自己协商解决;4. 如农民已交租,现在进行退租。13日,县委又下发了关于减租运动中的一些具体政策,要求各区将减租中发生的问题与处理意见及时汇报县委。

13日 中共昌化县委为加强县区的公安工作,研究决定调训一批贫苦知识青年,以备将来作为各区公安干部之用,向各区委下达了选送调训对象的指示。

16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县人民政府为迅速开展减租运动结合征粮工作,对亭子区以减租为中心结合征粮工作的成功办法和横畈区孤立进行征粮工作的错误通报全县。

17日 中共於潜县委决定,将全县已俘降匪特 365 人分四批集训,时间一星期。训练内容:政策教育、交代揭发罪行,根据罪恶轻重和态度好坏分别处理。至年底集训结束,其中转交九军分区俘管处处理的 95 人,予以释放的 254 人,继续拘审的 16 人。

下旬 中共临安、於潜、昌化三县县委根据华东局《华东新区农村减租暂行条例》和《浙江省人民政府执行华东新区农村减租暂行条例实施补充办法》的精神,开展全面减租运动,先后于 1950 年 2 月胜利完成。

23日 临安县人民政府在城区召开全体商民大会。主要内容:维持城区市场秩序,防止奸商投机,稳定物价。

24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将衣锦镇二、三保开展减租运动的 5 条主要经验通报全县。

26日 中共昌化县委向各区通报了武隆、龙岗二地在开展反黑田运动中的经验,作为各区委在反黑田,完成农业税工作时作为参考。主要经验:村干部做好群众思想动员工作,召开各种群众性会议,教育群众认识征收农业税和反黑田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讲清反黑田的几种方式,依靠群众走群众路线。

是月 中共临安县委关于地方武装与党委的关系不够正常的具体表现,缴获物质分配、军民关系处理等情况向地委作了汇报。

12 月

1日 中共於潜县委批转县公安局《关于彻底清查以唐铁英为首的中国大同革命军江南总司令部第七纵队匪特组织的报告》。指出:必须配备强有力的队伍,依靠贫苦农民,彻底查清该匪特的组织和人员,揭露其罪恶活动。

2日至3日 於潜县人民政府召开各部门和区委负责人会议。通报“6·28”反革命武装暴动以来的剿匪情况,分析部署当前剿匪和农村工作任务与要求。

3日 中共昌化县委为执行地委两月任务及目前全县工作发展情况提出意见。其内容:立即解决的思想问题;征粮中的政策;地主对抗征粮工作的对付办法;对村干部群众教育问题;各级领导应掌握的事宜;当前的各项工作。

7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於潜县大队建立。配合全县清剿和维持社会治安工作。1950年12月改称县独立营,1952年2月并入县入武部。

11日 中共昌化县委在工作中了解到河桥乡在征粮时产生了不依靠群众,而村干部只为了完成任务光荣,因此形成了村干部孤立反黑田,群众旁观,被坏分子利用对抗村干部开展工作等情况,给各区写了指示信,指出了当前各区应及时解决干部中存在的

单纯任务观点,反黑田不发动群众,思想工作不深入细致等问题。

13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在集训的匪特中了解到全县尚有百余名匪特隐蔽、潜伏的情况。为彻底肃清匪特,向各级组织提出5点要求。

14日 中共昌化县委根据新提拔干部已超编200多人,财政发生困难,新提干部中又有土匪特务混入和冬季发展大生产等情况,向各区发出通知,停止提拔新干部。

15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对城郊区与青山区群众交粮入仓,各仓对收粮工作不能应付自如,群众意见很大的情况,通报各区。要求各区加强领导,做好粮食入仓工作。

18日 临安县首届青年代表大会通过成立了县民主青年联合会筹备委员会,16人组成。会长:朱兆顺。

21日 临安县首届妇女代表会通过成立了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会长:王淑华。

28日 临安县公安部门由当地民兵配合,在朱元乡(现板桥乡)与石元交界的大山口,抓获从余杭逃跑的匪首王百生,后押送余杭公安局处理。

是月 临安县公安部门对91名反动党团骨干、土匪、特务人员进行集中训练。通过集训后,缴出各种枪枝40支,钟表2只,金戒子2只及电话机1部。

是月 於潜县人民政府民政科,配备司法科员,协助公安局处理刑事案件,并负责处理重大民事案件。昌化、临安县政府民政科也先后配备司法干部,着手筹建人民法院。

是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九军分区昌化县大队建立。1951年1月改称为临安军分区昌化独立营:营长:周震麟。1952年2月撤销。

是年 5月4日、28日、29日,临安、昌化、於潜县解放,三县人民政府先后成立。6月5日,中共临安、於潜、昌化县委员会正式

建立。9 月始,三县又分别建立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制度。三县县委发动群众,接收旧政权、建立农会、组织基层武装,实行减租减息,开展剿匪反霸斗争,基本上肃清了匪特的破坏活动;打击了封建恶霸,废除了乡保制度,建立了人民当家作主的政权。农业生产迅速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使粮食产量接近历史上最高水平。三县工农业总产值 2379 万元,其中农业总产值 2227 万元,工业总产值 152 万元,粮食总产量 52435 吨,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32 元。

注:产值均用当年价。

1950 年

1 月

3 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驻军部队和临安县公安局,在玲珑地区捉拿匪首张贵铨归案。4 月,县人民政府在县城南坛广场召开万人大会,公审张贵铨。张匪被判死刑,当众枪决。

8 日 临安县工商业联合会成立。10 日,临安县工商业联合会接管旧县商会。1951 年 7 月 1 日,临安县工商联改组为临安县城关镇工商业联合会。

20 日 中共浙江省委发出《关于领导今年农业大生产运动的指示》,省政府颁布了《浙江省 1950 年农业生产计划纲要》。

22 日 中共浙江省委向各地发出关于划乡建乡工作七点指示。中共临安、於潜、昌化县委决定,组织力量、制订划乡规划。

23 日 中共浙江省委向各地发出关于肃清反革命活动的指示。

29 日 中共浙江省委发出《为准备土地改革加强调查研究工作的指示》。主要内容:1. 调研工作任务;2. 组织机构;3. 调研工

作具体步骤;4. 调研工作制度;5. 领导问题。

是月 中共昌化县委召开全县干部扩大会,总结南下干部到昌化解放半年来的工作情况。基本内容:1. 成绩与收获。股匪、武装散匪基本上肃清,镇压了匪首李去非、毛卓夫、陈敬等,打击封建统治的权威,地主退缩不敢抵抗,使环境安定。绝大多数地区进行了减租,超额完成了 507 万斤征粮任务。成立了农会,发展了会员 12726 人,共青团员 115 人,工会会员 389 人,民兵 2184 人,共有 28225 人参加了各种群众组织,占总人口的 38%,培养了一批村干部与积极分子,提拔干部近 400 人。2. 半年工作中的偏向与错误;3. 干部思想问题;4. 半年来的工作经验。

是月 临安、於潜县人民政府设立工商科。2 月,昌化县人民政府设立工商科。

2 月

2 日至 3 日 中共於潜县委召开扩大会议。县级各部门和区委负责人共 43 人参加。内容:总结组建县委以来的工作,讨论研究当前任务。县委书记张剑霆作总结报告。指出:到年底全县已发展农会会员 19194 人,招收脱产干部 294 人,废除乡保政权 107 个,斗争恶霸 49 人,俘降匪特 502 人,缴获各种枪支 201 支,各种弹药 2000 余枚。县长梁震作今后任务报告。指出:要以发展农业生产为中心,依靠贫苦农民,扩大民兵组织,继续清剿匪特、反霸、扫清粮税尾欠,整顿扩大农会组织。

4 日 中共临安县县委为克服财政困难,加强税收工作,充实干部。向各区人民政府发出 5 点紧急指示。

21 日 昌化县农委根据土改一、二阶段了解到的各种情况,向各区土改工作队通报,要求各工作队认真研究。尤其指出了土改工作漂浮、不深入的地区更应引起重视,工作队要组织干部学习土

改法,掌握土改情况,研究政策,纠正怕学习的偏向,防止自满思想,各级领导要严格制度,定期开会检查工作。

23日至28日 中共临安地委在余杭召开第二届党代表会议。主要内容:总结首次党代会议以来4个月工作的主要成绩与缺点。指出:全党要全力动员起来,明确发动群众,生产自救的方针,以高度负责的精神来领导生产。坚决贯彻省委“以增加粮食为主、维护茶叶、蚕丝等土产,保持现有生产水平,为争取粮食增加一成而奋斗”的方针,搞好生产,渡过春荒。

24日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布:关于各级政府工作人员保守国家机密的指示,同日,还发出严禁鸦片烟毒的通令。

28日 浙江省人民政府为贯彻中央人民政府政策,保护国家人民利益,巩固社会革命秩序,公布六大禁令。

是月底 中共昌化县委向全县各级组织布置三月份工作任务和要求,主要是发动与组织干部群众投入农村大生产运动这一全省党政军民的中心政治任务,克服困难渡过春荒,防备灾害,力争粮食增产一成,实现县政府大生产计划而努力。提高警惕,防备敌人造谣,进行政治上的破坏。落实生产计划,结合反霸、整顿组织,展开建乡、建军、建团等工作。从实际出发,生产中防止强迫命令,掌握好政策。

是月 浙江省新华书店临安、於潜、昌化三县支店先后开业。1958年6月,根据新华书店总店“关于改革新华书店体制的通知”,省新华书店三县支店改为县新华书店。1964年10月11日临安县新华书店新址竣工,正式营业。

3 月

3日 临安、於潜、昌化三县开始实行以人民币为政府法定币制,每一交易一律使用人民币。